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5-078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 23 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丁华章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调整后丁华章先生继续在公司子公司天合富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富家”）担任董事的同时，还拟进一步担任天合富家的副总经理，并将聚焦于天合富家的运营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吴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副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丁华章	副总经理	2025年7月8日	2027年1月11日	工作调整	是	天合富家董事、副总经理（拟任）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

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因工作调动原因，丁华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但仍继续在公司子公司天合富家担任董事并拟任副总经理。丁华章先生将会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副总经理的交接工作，其日常工作将聚焦于天合富家的运营管理，助力公司由光伏产品制造商向光储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战略下进一步强化天合富家的组织和团队能力，推动光储智慧能源多场景解决方案业务的不断提升，为构建公司差异化和领先性竞争优势提供有力支撑，其任职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丁华章先生在任职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高级管理人员应尽的各项职责和义务，为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丁华章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副总经理聘任情况

2025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吴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森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且禁入尚未解除等情形。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附件：吴森先生个人简历

吴森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至 2005 年，担任赛捷软件（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系统高级咨询顾问；2005 至 2010 年，历任德克马豪吉特迈集团中国区财务经理、亚太区财务经理；2010 年至 2013 年，历任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销售财务经理，集团计划与分析高级经理。2013 年到 2018 年，历任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系统及能源互联网价值群财务总监；2016 年至 2018 年，在同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攻读 MBA 学位，同时获得美国德州大学 EMBA 学位。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光伏产品价值群财务高级总监和运营中心负责人。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3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会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86,620 股，持有海南凝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923%的合伙权益，海南凝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3,163,562 股。除前述情况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